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8-034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因齐星集团出现债务危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洛卡、厦门洛卡与齐星集团下属电厂的合同履行出现困难情形，依据目前公司综合所掌握的齐星集团相关的公开信息，为消除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的影响，公司拟将北京洛卡2016年对齐星集团项目的销售收入进行冲回，并对相应的存货按70%减值计提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为2,565.58万元，同时将厦门洛卡2016年对齐星集团项目的销售收入进行冲回，并对相应的存货按70%减值计提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为799.25万元。厦门洛卡2016年初已经形成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按70%减值计提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9,070.05万元。前述合计，2016年共补计提坏账12,434.88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依据及计提情况

1、计提依据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核算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应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公司拟将北京洛卡 2016 年对齐星集团项目的销售收入进行冲回，并对相应的存货按 70%减值计提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为 2,565.58 万元，同时将厦门洛卡 2016 年对齐星集团项目的销售收入进行冲回，并对相应的存货按 70%减值计提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为 799.25 万元。厦门洛卡 2016 年初已经形成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按 70%减值计提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9,070.05 万元。前述合计，2016 年共补计提坏账 12,434.88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折算人民币为 12,434.88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12,434.88 元，减少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434.88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未经审计，最终影响数以审计数为准。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以决议的形式对该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可以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沟通，独立董事均未对本次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发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董事会会议审议过程中，独立董事郑兴灿先生、独立董事王智勇先生、独立董事吴红军先生对《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均投弃权票。

七、备查文件

- 1、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
- 2、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日